

附件 1

108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五等考試

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別	職組	職系	組別編號	組別	暫定需用名額	工作內容
五等	安全	情報行政	651	行政組	10	本考試錄取人員須經訓練半年，經訓練期滿成績及格者分發國家安全局各單位任職。並依國家安全局組織法及國家情報工作法，負責綜理國家安全情報工作、特種勤務之策畫與執行、密碼管制及研發等工作。
			652	資訊組	14	
	合 計				24	
備註	一、表列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，擇優增減錄取。 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於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，經考試院核定，得增加需用名額。 三、本考試錄取人員，須依國家情報工作法及國家情報工作人員安全查核辦法相關規定，接受安全查核。					